

如何确定 重要性数量水平

——论审计风险与重要性的关系

樊子君

现代审计不仅重视审计质量，同时也讲求审计效率。这使得重要性概念在审计中的地位日益突出，而运用重要性概念必然导致审计风险的发生。本文拟在讨论重要性和审计风险两概念的基础上，进一步探讨二者的关系，并试图探索一种确定重要性数量水平的新方法。

一、重要性与审计风险的概念界定

重要性概念在会计审计理论中，指会计报告与实际情况不一致的严重程度。《独立审计准则第10号——审计重要性》中指出，重要性“是指被审计单位会计报表错报或漏报的严重程度，这一程度在特定环境下可能影响会计报表使用者的判断或决定”。重要性实质上强调了一个“度”，在会计或审计报告中，允许一定程度的不准确或不正确的存在，但是要以这个“度”为界。

重要性原则的运用贯穿于会计审计理论及实务中，但重要性水平则可以是针对会计报表、会计账户、乃至各项交易，在多数场合是针对和首先针对会计报表的。

审计风险由审计行为带来，指由于审计人员出具的审计报告与被

审项目真实情况不一致而承担审计责任的可能性。审计风险概念的意义不仅在于提请审计人员注重审计质量，承担审计责任，更重要的在于正确评估审计风险、控制审计风险。

二、重要性与审计风险的内在关系

我国理论界公认的审计风险决策模型为：

审计风险 (AR) = 固有风险 (IR) × 控制风险 (CR) × 检查风险 (DR)

它最根本的用途在于根据确定的预期审计风险、固有风险、控制风险的水平来计算确定检查风险水平。检查风险的价值在于据此确定实质性测试的样本规模，把审计计划与审计实施过程有机地联系起来。

重要性与审计风险是不可分割使用的两个概念，必须把它们结合起来研究。那么，在重要性和审计风险之间存在怎样的关系呢？审计报告对被审事项中的重要性错误未予披露，就会导致审计风险。因此，重要性是审计风险控制的核心和重点。审计过程中同样的事项，其重要性程度提高时，审计风险必然降低；反之，审计风险必然提高。因此，重要性和审计风险之间是反向

对应关系。

重要性理论的目的在于指导审计实践。审计人员对会计报表进行审计，首先要对重要性进行初步的判断。判断要从数量和性质等方面来考虑。从数量角度讲，重要性表现为重要性数量水平，如“税前利润的5%—10%”、“总资产的0.5%—1%”，等等。在此之所以单独称之为“重要性数量水平”，是为了区别于一般论述中的“重要性”、“重要性程度”、“重要性水平”。在审计实务中，“重要性数量水平”的作用在于作为会计报告允许出现差错的最高水平，评价所发现问题的重要性，进而确定发表审计意见的类型。

在实施审计前，审计人员对不同规模企业的重要性都有一个比较一致的认同，即有一个大致相同的重要性数量水平，这个水平应该是相对数。重要性数量水平越大，如从5%提高到10%，则对同一个项目的重要性程度认识就越低，从而审计风险也越大；反之，审计风险就越小。所以，重要性数量水平和审计风险水平成正向对应关系。

审计风险是对审计全过程的评价，由几个因素共同作用而成。审计人员所能控制的只有检查风险要素。所以，控制审计风险的要点在于控制检查风险。根据审计风险决策模型可知，在固有风险和控制风险一定的条件下，检查风险和审计风险成正比例关系。

从而，重要性数量水平与检查风险水平成正向对应关系。

对于重要性数量水平与检查风险水平的关系我们有理由进一步作如下推断：

1. 如果检查风险水平趋向0时，即在审计中几乎不允许遗漏任何错弊，则重要性数量水平也应接近0；
2. 重要性数量水平与检查风险水平的取值范围均在0—100%之间；
3. 重要性数量水平与检查风险水平在取值范围内的变化是连续的；
4. 重要性数量水平与检查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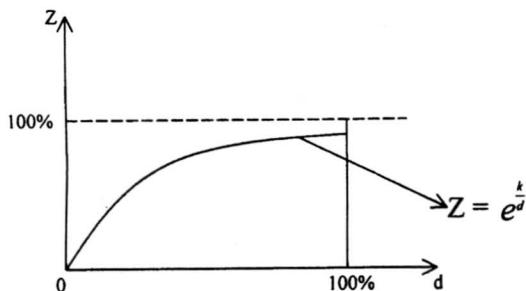
水平的变化不一定是均匀的。尤其在两者接近 100% 时, 重要性数量水平变化速度应小于检查风险水平的变化速度。因为对任何一个审计项目, 从理论上讲, 即使审计人员愿意承担极高的审计风险, 也不能采用 100% 的重要性数量水平。换言之, 即使检查风险水平为 100%, 审计人员也不应将重要性数量水平定为 100%、容忍所有的错误, 而应将重要性数量水平限定在 100% 以下, 对必要的内容进行审查后, 方能提出审计报告, 结束审计项目。

根据上述推断, 试建立如下数学模型:

$$Z = f(d) = e^{\frac{k}{d}}$$

其中: Z 表示重要性数量水平; k 为系数、且必须小于 0; d 表示检查风险水平。

该指数函数曲线图示如下:



各项数值确定方法如下:

(1) 审计风险水平

期望的审计风险水平应该控制在多大范围内才算合理? 目前尚未达成统一认识。有人认为, 通常情况下, 可允许的审计风险不超过 5%, 可以定为 5% 时。但在一定条件下, 则要把审计风险定得更低。我认为, 5% 的审计风险水平还是太高。因为它意味着有 120 的引发审计风险的可能性, 以我国一个中等规模的会计师事务所每年接受 20 项左右的审计项目为例, 则该事务所每年就有一次引发审计风险, 遭致审计诉讼的可能性。应该说, 比较稳健合理的审计风险水平应该控制在 2% 以下, 一般可定为 0.5%—2% 范围内。

(2) 固有风险、控制风险、检查风险水平

确定审计项目的固有风险水平, 既要考虑该项目的内容、性质, 又要充分考虑该项目所面临的环境。目前作为国民经济主要成分的国有企业尚未走出困境, 其内部管理机制和外部监督机制还未健全, 其它企业造假作假现象也很普遍, 因此将固有风险水平定为 10%—50%, 比较符合稳健性原则。

值得注意的是, 如固有风险、控制风险水平超过 50% 时, 审计人员应改变审计方式, 采用详细审计或拒绝接受审计业务, 以使审计风险控制在一定水平之下。检查风险水平必须依据上述 3 个方面计算确定。结合审计风险决策模型, 试列表一如下:

表一:

情况	审计风险水平	固有风险水平	控制风险水平	检查风险水平
一	0.5%(最低)	10%(最低)	10%(最低)	50%
二	0.5%(最低)	50%(最高)	50%(最高)	2%
三	2%(最高)	10%(最低)	10%(最低)	100%
四	2%(最高)	50%(最高)	50%(最高)	8%
五	1%(中等)	20%(中等)	20%(中等)	25%

对上表一说明如下: 根据前述所确定的审计风险水平、固有风险水平、控制风险水平的正常取值范围, 抽出各自的最高值、中等值和最小值三种特例进行组合, 以对应考察检查风险水平的情况。第一种情况, 预期审计风险水平最低, 但项目的固有风险、控制风险水平也最低, 因此可允许的检查风险水平较高; 第二种情况, 审计风险水平仍为最低, 但固有风险、控制风险处在最高水平, 此时, 要求审计人员必须谨慎行事, 将检查风险水平控制在极低的 2% 以下; 第三种情况, 准备接受的审计风险水平最高, 同时又有良好的外部环境和内部控制制度, 计算出的检查风险水平为 200%, 超过 100%。由于风险水平以 100% 为上限, 故在此改为 100%。这种情况意味着审计人员充分信赖被审单位, 主观上又准备接受极大的风险, 因而检查风险水平就很高; 第四种情况, 预期审计风险水平最高, 但被审项目的固有风险、控制风险水平也很高, 因而检查风险水平较低; 第五种情况, 前三个方面都是中等水平, 检查风险水平也为中等。

(3) K 值

目前, 除澳大利亚外, 其他国家无论是会计准则还是审计准则都没有明确规定重要性的量化标准。以下是实务中用来判断重要性的一些指标: (1) 税前净利 5%—10%; (2) 总资产的 0.5%—1%; (3) 权益的 1%; (4) 总收入的 0.5%—1%。

上述项目的重要性数量水平最高为 10%, 最低为 0.5%, 和上表一计算得出的检查风险水平对比, 计算 K 的数值如表二:

表二:

$Z \backslash k$	d	2%	8%	25%	50%	100%
10%(最高)		-0.046	-0.184	-0.576	-1.151	-2.302
0.5%(最低)		-0.106	-0.424	-1.325	-2.649	-5.298

(K 的计算公式推导如下: 对 $Z = e^{\frac{k}{d}}$, 等式两边取对数, 得 $\ln Z = k/d$, 因此 $k = d \ln Z$)

由上表二可知: k 的取值范围大致在 -0.1~ -2.7 之间, 最佳取值范围为 -0.4~ -1.4 之间。在具体运用中, 审计人员可根据使用者对会计审计信息的依赖程度、被审单位陷入财务困境可能性的判断、对审计风险的偏好程度来具体确定 k 的数值。

三、重要性与检查风险的客观连接点

重要性一般是对会计报表而言的, 但完整地讲, 重要性应分为以下 4 个层次: 报表总额, 如资产负债表中

的资产总额；报表项目金额，如资产负债表中的货币资金项目金额；账户余额，如现金账户余额、银行存款账户余额等；业务发生额，如差旅费等支出类业务的金额。根据项目内容的不同，重要性所针对的项目有税前利润、总资产、权益、总收入等。根据本文前论，可由审计风险水平计算确定重要性数量水平。但最后计算出的这个重要性数量水平应该首先对应什么性质、哪个层次的项目，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项目不同，评价的结果可能会大相径庭，甚至得出相反的结论。究竟以什么性质的项目作为入手处，我赞成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总额作为运用重要性数量水平的入手点的观点，理由是：（1）损益表上当期净损益可以从资产负债表上反映出来，也就是资产负债表中事实上已包括了当期的净损益。尤其我国现阶段国企效益状况不佳，成本利润不实现象严重，以资产总额代替税前利润或净利润有其合理性。（2）根据资产负债表的结构及“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的恒等关系，负债权益类中的错误，又都能反映在资产类总额上。

将重要性数量水平作为评价资产总额的标准，然后将该数量水平按每一项资产项目在资产总额中所占比重的大小为依据进行分配，接下来就进入实质性测试，审查各项目，判断各项目的错误金额。最后加总计算全部错误金额在资产总额中所占的比重，将其与总的重要性数量水平进行比较。如前者小于后者，说明该项目审计风险在可接受范围内，否则应修改审计计划和审计风险水平或采取其它的措施。

四、说明

1. 以上论述是建立在以下审计假设的基础上

（1）审计风险、固有风险、控制风险的水平可定量评价假设。如，将可接受审计风险水平定在 0.5%—2%，将固有风险、控制风险水平定在 10%—50%。

（2）执行重要性原则不是导致审计风险的唯一因素。实际上还存在一些其它因素，如审计人员业务素质低下、被审单位舞弊手法极其隐蔽而难以觉察、审计人员独立性不强等都可能造成审计风险。

2. 我国审计事业恢复、发展时间较短，审计人员业务素质尚低，专业判断能力不强，还不能熟练运用专业判断来确定审计重要性水平。而一味地照搬西方经验，或只用一个重要性水平来决定所有情况下的所有审计项目，未免死板、教条。运用审计风险理论，据以确定重要性数量水平，使审计人员既有所遵循，又具体情况具体对待，才能真正发挥审计风险理论的作用。

（作者单位：东北财经大学）

责任编辑 袁 庚

一、审计假设的涵义及特征

所谓审计假设，是指为开展审计实践，进行审计理论研究所设立的前提条件或先决条件。它是根据已有的理论知识和实践经验，所作出的合理的、但仍需证明的命题。依据这些审计假设，才能确定审计的范围与内容，审计的过程与方法，审计承担的责任范围等。它来源于实践，又指导实践。关于审计假设的特征，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1. 独立性 2. 非矛盾性 3. 主观见之于客观 4. 客观性 5. 抽象性 6. 有效性 7. 逻辑性。

二、研究审计假设应说明的几个问题

1. 应参考会计假设

因为审计主要是借助会计信息，并以其为媒介所进行的一种活动，因此审计与会计之间有着紧密的联系，会计理论与实践的发展，必然会影响到审计理论与实践的发展。同样，会计假设的提出也会影响到审计假设的提出，故应考虑会计假设是怎样提出的。

2. 要区分审计假设与审计原则

正如会计假设不同于会计原则一样，审计假设也应区别于审计原则。会计假设只是提出会计原则的前提条件或基础，只有在确立了会计基本假设之后，才能够制定会计处理的原则，例如在持续经营的前提下，才有了历史成本原则；在会计分期的前提下，才有了权责发生制原则和配比原则等。因此在研究审计假设时，不能将其与审计处理的原则混同。

3. 审计假设应力求精练

审计假设应力求精练，要有最大限度的涵盖性，不能过于具体、琐碎，应有高度的抽象性和概括性，应能揭示出审计实践和审计理论存在和发展的最根本的前提条件。

三、审计假设的内容

1. 审计可验证假设

审计对会计资料和其他经济资料（总称经济资料）进行审查，其前提条件必须是这些经济资料可以验证，否则审计将无法进行。这条假设说明：（1）审计人员能以合理的时间和成本，采用恰

对审计假设若干问题的探讨

李 君